

西安市档案馆（本级）2026年西安市档案馆  
档案音视频制作项目



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西安市档案馆

成交人（乙方）：西安新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4月20日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档案馆

乙方（成交供应商）：西安新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西安市

签订时间：2026年4月20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项目名称：西安市档案馆（本级）2026年西安市档案馆档案音视频制作项目），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采购内容：合同包（2）采购制作（西安红色地标系列微视频）共（16）集，时长分别为（3）分钟。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分别在（中省市官方新闻媒体平台发布播出）相关媒体平台进行播放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第一条 活动内容

本次活动采购服务内容主要内容如下：

#### 一、需满足的要求

本项目拟采购一家组织服务机构，通过提供策划、设计、制作、采编、发布等宣传服务，服务内容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 二、主要服务内容

（一）制作本此合同包（2）采购制作（西安红色地标系列微视频）共（16）集，时长分别为（3）分钟。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分别在（中省市官方新闻媒体平台发布播出）相关媒体平台进行播放等。

（二）开展社会宣传，利用西安中轴线沿线公共电子大屏、地铁电子屏等滚动播放宣传片，并在（中省市官方新闻媒体平台发布播出）相关媒体平台进行播放。

（三）制作主视觉设计。

（四）其他未尽事宜，中标后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活动结束，但不超过2026年10月31日。

### 第三条 服务费用



1、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小写¥200,000.00元。

2、本合同执行期间服务总费用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且供应商开具增值税正式发票后，以银行转账形式向其支付本合同总费用的50%，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在项目结束、供应商出具成果报告、第三方验收完成后，向供应商支付剩余50%项目尾款，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户名和帐户为：

单位名称：西安新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6100 1920 9000 5252 4381

####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制作提出建议和思路，摄制创作需经甲方审定并签字盖章，成品审核期间，在不脱离甲方签署的文案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成片的后期编辑修改，成片最终修改意见以甲方意见为准。

2、协助和配合好乙方高质量完成该项工作。

####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乙方负责提供专业工作团队、设备，组织实施外宣活动策划和音视频制作。保证活动音视频制作和质量符合要求。

#### 第八条 版权

版权归甲方所有。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履约延误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提供服务，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服务期要求执行，超期甲方不予支付合同款，同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2、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因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火灾、水灾、旱灾、暴风雪等自然灾害，或战争、罢工、动乱、政府禁令、政策变动等社会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的一方不承担因此而引起的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尽量减轻可能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二条 法律适用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第十三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应经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确认，否则均属无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修订或变更时，由双方签署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

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本合同书
- 2、成交通知书
- 3、协议
- 4、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 5、磋商文件(含磋商文件补充通知)

## 第十五条 服务及验收要求

供应商提供策划方案细致完整、可行性高；按采购人的相关要求执行主题外宣活动方案策划、启动仪式组织、嘉宾/媒体邀请服务、活动宣传等工作，整体活动影响力突出、有较好的传播效果；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执行形式多样，包括多语种稿件发布、中省市媒体报道、海报（短视频）制作、重点网站首屏投放等（如其实施过程有变化经与采购人沟通后，按其要求实施采购任务）。

视频内容验收要求(在验收过程中，如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1、内容完整

- 1.1. 与脚本/大纲一致，无缺段、漏拍、删减。
- 1.2. 片头、片尾、字幕、LOGO、版权信息完整。

## 2、画面质量

- 2.1. 分辨率：不低于 1080P。
- 2.2. 画面清晰、曝光正常、无过暗过亮、无抖动、无闪烁。
- 2.3. 无黑边、无花屏、无马赛克、无压缩失真。
- 2.4. 剪辑流畅、转场自然、节奏符合要求。

## 3、音画同步：声音与画面完全同步，无延迟、无错位。

## 4、字幕与包装

- 4.1. 字幕无错字、漏字、多字、繁体简体混用。
- 4.2. 字体、大小、颜色、位置统一规范。
- 4.3. 动画、特效、包装不遮挡主体、不喧宾夺主。

## 5、版权合规

- 5.1. 音乐、图片、视频素材正版可商用。
- 5.2. 无侵权、无水印、无第三方平台标识。

## 6、音频质量验收要求

- 6.1. 声音清晰：人声清晰、无杂音、无电流声、无回声、无爆音。
- 6.2. 音量正常：整体音量均衡，不忽大忽小。
- 6.3. 配乐/音效：配乐合适，不盖过人声，风格统一。
- 6.4. 无技术缺陷：无断音、无卡顿、无无声段。

## 7、成片技术参数验收

视频格式：MP4 (H.264)，可提供 MOV、ProRes 等。

分辨率：1920×1080。

帧率：25fps。

码率：1920×1080 码率不低于 10Mbps。

音频：采样率 48kHz，位深 16bit 及以上。

成品无黑场、无静帧、无跳帧。

## 8、交付物验收

- 8.1. 最终成片：高清版、网络传播版等。



8.2. 素材文件：原始拍摄素材、音乐、音效、图片、字幕文件。

8.3. 文档资料：项目总结、制作说明、版权说明、验收申请、整改记录。

8.4. 存储介质：移动硬盘/U盘/网盘交付，数据可读、无病毒。

#### 9、验收流程与判定标准

9.1. 初验：甲方观看成片，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意见修改，直至达到要求。

9.2. 终验：内容、技术、交付物全部合格，视为通过。

9.3. 判定规则，出现以下任一情况不通过验收：

内容错误、事实错误。

画质音质严重不达标。

音画不同步、字幕大量错误。

版权侵权。

交付物缺失、无法使用。

#### 10、档案类/政务类项目额外要求

符合 DA/T 62-2017《录音录像档案数字化规范》或相关规范要求。

档案音视频不可篡改、不可剪辑、不可艺术化过度加工。

元数据、档号、题名、时间、载体信息必须完整。

提供长期归档格式。

####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贰份，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备案 壹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西安市。

4、生效时间：2026年4月20日

甲方：西安市档案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张  
签约日期：2026年4月20日

乙方：西安新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张  
签约日期：2026年4月20日

